

郑州市中牟电子科技中等专业学校

音乐专业人才培养方案



目 录

一、专业名称及代码	1
二、入学要求	1
三、修业年限	1
四、职业面向	1
五、培养目标与规格	1
(一) 培养目标	1
(二) 培养规格	1
(三) 专业(技能)方向-声乐表演	3
(四) 专业(技能)方向-器乐方向	3
六、主要续接专业	3
七、课程结构	4
八、课程设置及要求	5
(一) 公共基础课	5
(二) 专业技能课	7
九、教学活动时间表	13
十、实施保障	18

(一) 师资保障	18
(二) 实训实操保障	19
(三) 教学要求	20
(四) 教学管理	20
十一、毕业要求	21

一、专业名称及代码

【专业名称】音乐表演

【专业代码】750201

二、入学要求

【招生对象】应届初中毕业生或具有同等学力者

【办学层次】中职

三、修业年限

【学制】三年

四、职业面向

序号	对应职业	职业资格证书举例	专业（技能）方向
1	声乐演员	歌唱演员	声乐表演
2	歌唱演员		
3	器乐演奏员	民族乐器演奏员 外国乐器演奏员	器乐表演

五、培养目标与规格

（一）培养目标

培养目标本专业坚持立德树人，面向文化艺术行业企事业单位（演艺团体），培养从事声乐表演、器乐表演等工作、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高素质劳动者和技能型人才。

（二）培养规格

通过学习本专业，毕业生应具有以下职业素养、专业知识和

技能:

1. 职业素养

(1)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能自觉遵守行业法规,规范和企事业单位规章制度。

(2)热爱生活、热爱自然,热爱音乐事业,树立与社会需求相适应的职业理想。

(3)具有勤学苦练、精益求精、团结协作的精神和继续学习的能力。

养成善于观察、勤于思考、乐于探索、勇于创新的习惯和品质。

(4)掌握必需的现代化信息技术,具有较好的人文素养,具备一定的就业和创业能力。

(5)树立正确的文艺观和审美观,自觉坚持为人民服务,为社会主义服务。

2. 专业知识和技能

(1)掌握音乐艺术的基本特点和基础理论知识。

(2)具有基本的五线谱(或简谱)的视谱、唱谱及听音记谱的能力。

(3)具有初步的钢琴演奏和伴奏能力。

(4)具有基本的音乐表现能力和初步的音乐创作能力。

(5)了解地域和民族音乐文化,具有基本的中外音乐历史知识。

(6)具备初步的形体表演和舞台综合表现能力。

(7)具有初步的艺术审美和音乐鉴赏能力。

(三) 专业(技能)方向-声乐表演

1、掌握声乐表演的基础理论知识

2、掌握所学唱法（民族、美声、通俗等）演唱的基本技能。

3、具备基本的合唱能力

4、具有初步的音乐（声乐）辅导、合唱排练指挥等社会文化艺术指导能力。

5、中职阶段文科相关课程的文化基础知识。

(四) 专业(技能)方向-器乐表演

专业（技能）方向——器乐表演

1、掌握声器乐表演的基础理论知识

2、掌握所学乐器（中国货外国乐器）演奏的基本技能。

3、具备基本的合奏能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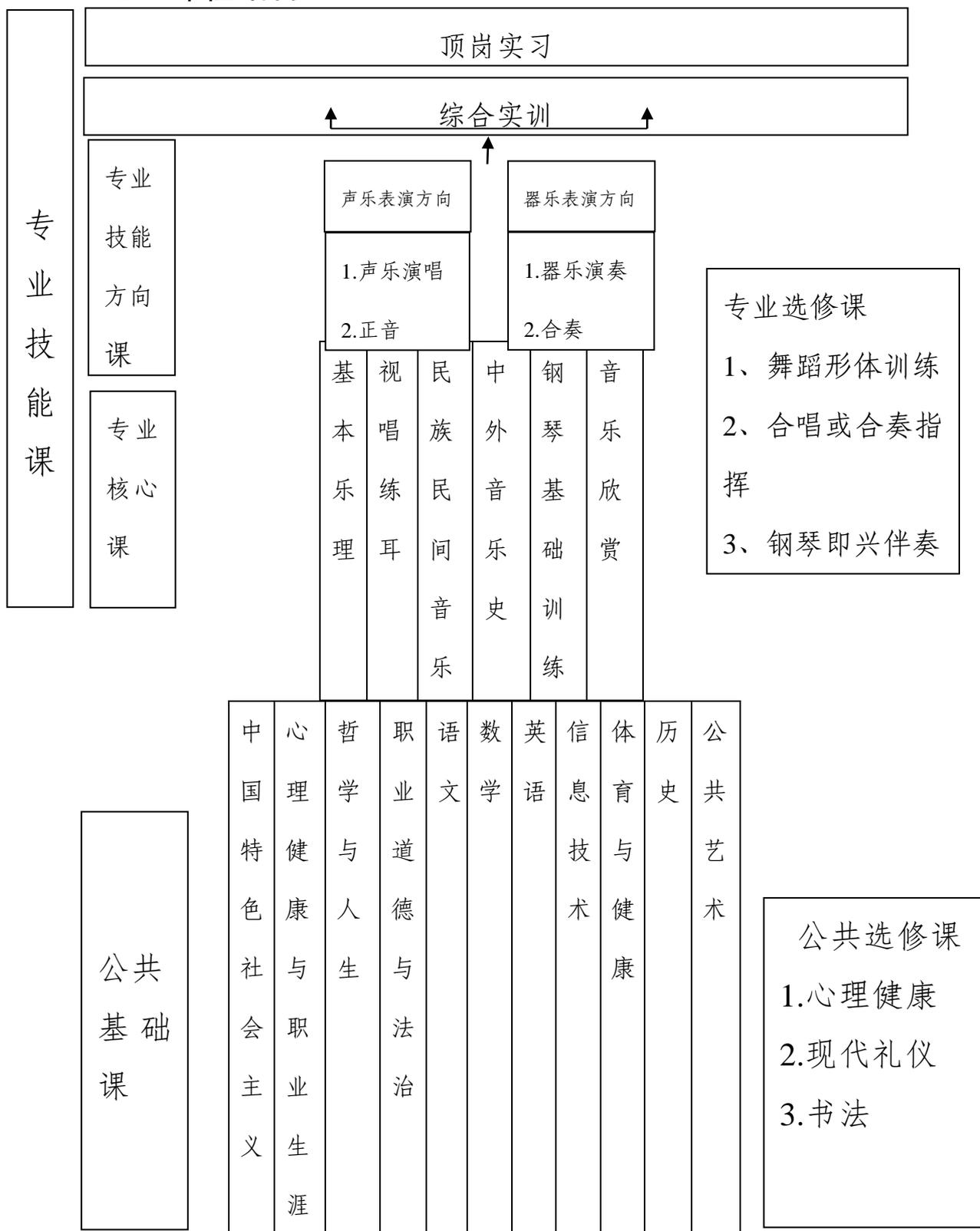
4、具有初步的音乐（器乐）辅导、合奏唱排练指挥等社会文化艺术指导能力。

六、主要续接专业

高职：音乐表演、音乐教育、音乐学

本科：音乐表演、音乐教育、音乐

七、课程结构



八、课程设置及要求

本专业课程设置分为公共基础课和专业技能课。

(一) 公共基础课

序号	课程名称	主要教学内容和任务	参考学时
1	中国特色社会主义	依据《中等职业学校中国特色社会主义课程标准》开设，并与专业实际和行业发展紧密结合	36
2	心理健康与职业生涯	依据《中等职业学校心理健康与职业生涯课程标准》开设，并与专业实际和行业发展紧密结合	36
3	哲学与人生	依据《中等职业学校哲学与人生课程标准》开设，并与专业实际和行业发展紧密结合	36
4	职业道德与法治	依据《中等职业学校职业道德与法治课程标准》开设，并与专业实际和行业发展紧密结合	36
5	语文	依据《中等职业学校语文课程标准》开设，并注重在职业模	144

		块的教学内容中提现专业特色	
6	数学	依据《中等职业学校数学课程标准》开设，并注重在职业模块的教学内容中提现专业特色	108
7	英语	依据《中等职业学校英语课程标准》开设，并注重在职业模块的教学内容中提现专业特色	108
8	信息技术	依据《中等职业学校信息技术课程标准》开设，并注重在职业模块的教学内容中提现专业特色	72
9	体育与健康	依据《中等职业学校体育与健康课程标准》开设，并注重在职业模块的教学内容中提现专业特色	54
10	历史	依据《中等职业学校历史课程标准》开设，并注重在职业模块的教学内容中提现专业特色	72
11	公共艺术	依据《中等职业学校公共艺术课程标准》开设，并注重在职业模块的教学内容中提现专业	72

		特色	
--	--	----	--

(二) 专业技能课

1、专业核心课

序号	课程名称	主要教学内容和要求	参考学时
1	基本乐理	掌握音、音程、节奏、节拍、调式、转调等音乐理论基础知识，并能运用这些知识理性认知、分析、鉴赏和表现音乐	134
2	视唱练耳	能准确的识唱五线谱(或简谱)，提高听觉对节拍节奏、和声、旋律等音乐要素的感知和记忆能力，积累音乐语汇，掌握基本的记谱技能	268

3	民族民间音乐	通过学习中国民歌、民间器乐、戏曲音乐和曲艺音乐等,初步了解我国民族民间音乐丰富的语言、基本形态和不同特征,能在以后的学习和工作中继承发扬民族民间音乐的优秀传统	66
4	中外音乐史	了解中国以及欧洲为主的外国音乐文化发展的历史概况,不同时期的主要音乐现象、思想、流派、人物、作品及其演变轨迹,丰富知识,拓宽视野,提高音乐素养	68
5	钢琴基础训练	正确掌握钢琴弹奏的基本方法和技能,弹奏一定数量的初、中级作品,能为简易的歌(乐)曲伴奏,为专业学习提供帮助	168

6	音乐欣赏	欣赏分析不同时期、类型和风格的中、外优秀音乐作品，了解其不同的风格特点，开阔视野，丰富知识，积累语汇，提高对音乐的感受能力与鉴赏水平。	68
---	------	---	----

2、专业(技能)方向课

(1) 声乐表演方向

序号	课程名称	主要教学内容和要求	参考学时
1	声乐演唱	掌握某一种演唱方法(民族、美声、通俗等)的基本知识和技能，正确运用呼吸、共鸣、位置与吐字四要素，演唱一定数量的中、外声乐独唱作品，具备基本的演唱水平与音乐表现力。可根据实际，在不同年级采取集体课、小组课和个别课相结合的教学形式。	168
2	正音	掌握语音的基础知识，正确地说好普通话，达到国家《普通话水平测	33

		试等级标准（试行）》三级甲等以上水平，为歌唱发声语言的正确运用奠定基础	
3	合唱	掌握合唱的基本知识和技能，能在不同组合的合唱中与其他合唱队员协调配合，具备参与演唱一定数量的中、外声合唱作品的的能力	102

(2) 器乐表演方向

序号	课程名称	主要教学内容和要求	参考学时
1	器乐演奏	掌握演奏某一门乐器（中国或外国乐器）的基本知识和技能，正确运用各种技法，演奏一定数量的所学乐器的独奏作品，具备基本的演奏水平与音乐表现力。可根据实际，在不同年级采取集体课、小组课和个别课相结合的教学形式	168

2	合奏	掌握合奏的基本知识和技能，能在不同类型的乐队中与其他队员协调配合，具备参与演奏一定数量的中、外器乐合奏作品的能力	102
---	----	--	-----

3、专业选修课

序号	课程名称	主要教学内容和要求	参考学时
1	舞蹈形体训练	学生养成良好的形体姿态习惯，掌握简易的舞蹈动作，为专业表演所需的优美姿态打下良好的基础。	66

2	合唱或合奏指挥	通过对合唱(奏)知识、合唱(奏)训练与指挥技能的传授以及对作品的排练,使学生掌握合唱与指挥教学的基本方法和合唱训练的技能技巧以及合唱团与乐团的组建、排练、演出等组织能力,为学生今后组织与实施相关的音乐实践打下良好的基础。	102
3	钢琴即兴伴奏	在钢琴基础训练的基础上,训练学生怎样为歌曲作简单的伴奏,了解并掌握钢琴即兴伴奏的基本知识与技法,使学生具备初步的钢琴即兴伴奏能力。	34

4、综合实训

为加强学生的专业实践训练,提升对专业知识与技能的综合应用能力,我校在第二至第五学期每学期安排一周时间的综合实训,采取集中或分开时间的方式进行。实训内容以校学生技能大赛、学生音乐会两种形式为主。最后一学期结合顶岗实习组织学生进行毕业汇报演出。

5、顶岗实习

为了能使学生了解音乐行业一线创作生产、演出服务和人文环境，能运用所学知识和技能完成岗位工作任务，初步具备音乐（声乐或器乐）表演的职业实践能力。在我校和实习单位的共同努力下，学生在第六学期可以到音乐表演的相关单位，县群众文化艺术馆、各音乐培训基地等单位对应岗位跟班实习。通过实习，能注重培养学生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提高综合素质，增强就业能力。

九、教学工作计划表

教学总体安排

表一：音乐表演专业教学进程表（单位：周）

学 年	学 期	课 堂 教	课 外 技	考 试 考	顶 岗 实	社 会 实	入 学 军	学 期 总	总 计

		学	能 实 训	核	习	践	训	周 数	
第一 学年	1	18		1		1	1	20	21
	2	18	1	1		1		20	21
第二 学年	3	18	1	1		1		20	21
	4	18	1	1		1		20	21
第三 学年	5	18	1	1		1		20	21
	6				18	2		20	20
合 计		90	4	5	18	7	1	120	125

表二：音乐表演专业课程设置与学时分配表

课 程 类	序 号	课程名称	总学 时数	学时分配		
				第一学年	第二学 年	第三学 年

型				第一 学期	第二 学期	第三 学期	第四 学期	第五 学期	第六 学期
				18 周	18 周	18 周	18 周	18 周	18 周
公共 基础 课	1	中国特色社会 主义	36	2					
	2	心理健康与职 业生涯	36		2				
	3	经济政治与社 会	36			2			
	4	哲学与人生	36				2		
	5	语文	144	2	2	2	2		
	6	英语	108	2	2	2			
	7	数学	108	2	2	2			
	8	历史	36	2	2				
	9	体育与健康	168	2	2	2	2	2	
	10	信息技术	66	2	2				
	11	公共艺术	36	1	1				
	公共基础课小计			810	18	18	10	6	2

	周课时	18	18	18	18	18	
--	-----	----	----	----	----	----	--

课程类型		序号	课程名称	总学时数	学时分配					
					第一年		第二学年		第三学	
					第一	第二	第三	第四	第五	第六
					学期	学期	学期	学期	学期	学期
		1	基本乐理	134	2	2	2	2		
		2	视唱练耳	268	4	4	3	3	2	
		3	和声基础	34					2	
		4	民族民间音乐	66	2	2				

		5	中外音乐史	68				2	2	
		6	钢琴基础训练	168	2	2	2	2	2	
		7	音乐欣赏	68			2	2		
		专业核心课小计		806	160	170	153	187	136	
	专业方向课	声乐表演方向	1	声乐演唱	168	2	2	2	2	2
2			正音	33	1	1				
3			合唱	102			2	2	2	
小计			303	48	51	68	68	68		
器乐表演方向		1	器乐演奏	168	2	2	2	2	2	
		2	合奏	102			2	2	2	
		小计		270	32	34	68	68	68	
课程类	序号	课程名称	总学时数	学时分配						
				第一学年	第二年	第三学年				

型				第	第	第	第	第五	第六
				一	二	三	四		
				学	学	学	学		
				期	期	期	期		
				16	17	17	17	17周	17
				周	周	周	周		周
专业 技能 课	顶岗实习(不计入教 学总课时)		555						37
	专 业 方 向	声乐表演方向	1109	208	221	221	255	204	
		器乐表演方向	1076	192	204	221	255	204	
选 修 课	1	专业选修课	202	2	2	3	3	2	
	2	公共选修课	168	2	2	2	2	2	
	小计		370	64	68	85	85	68	
合计	声乐表演方向		2804	560	595	561	595	493	
	器乐表演方向		2771	544	578	561	595	493	

十、实施保障

(一) 师资保障

我校已建成了一支学历结构，年龄结构，职称结构，知识结构合理，教学和管理经验丰富的高素质水平的教师队伍。完全有

能力保质保量的完成音乐专业的教学任务，并达到专业教学的要求。现有音乐专任教师 7 人。预计招生规模为每年两个班 100 人，专任教师中本科学历比例为百分之百，研究生学历 1 人，按专业统计，音乐表演专业 2 人，音乐学专业 2 人，舞蹈专业 1 人，音乐教育专业 1 人。专业教师中有一定的音乐教育从业经验，专业教师从事教学工作平均年限为 8 年，有能力保质保量的完成音乐专业的教学任务，并达到专业教学的要求。

（二）实训实操保障

本专业的实训室包括：专用数码钢琴教室若干间，配备齐全的多功能舞蹈厅若干间。本专业的专业实训室根据学校学生人数、班级而定，要基本满足本专业校内实训的需要。

序号	实训室名称	设施设备	数量	实训内容
1	数码钢琴实训室	电钢琴	50 台	用于学生练习琴法的功能室，钢琴教学及幼儿歌曲弹唱教学实践
2	舞蹈形体实训室	大幅面镜子	2 面	舞蹈教学及实践、幼儿舞蹈教学及实践
		手扶把杆	2 面	
		音响设备	1 套	

（三）教学要求

1、公共基础课

根据学生入学文化基础薄弱的实际情况，文化基础课应在加强基础知识教学的前提下，提高学生文化素养，既为学生的专业学习服务，又为学生的继续学习和终身发展打好基础。

2、专业技能课

推行工学结合，努力实现教学内容与职业标准、教学过程与生产过程的对接。要在加强专业基础教学的同时，强化对职业岗位技能的训练，根据舞蹈表演专业特点，加强教师的专业示范和个别指导，通过理论实践一体化的教学模式，促进学生专业知识和技能的同时增长，确保专业教学既满足职业岗位的需求，又为学生未来的职业发展打下坚实的基础。

（四）教学管理

要在总结传统经验的基础上，加强专业教学的科学化、规范化、制度化、管理。根据舞蹈专业的教学特点，要加强专业教学的安全保护措施，建立教学过程管理的有效机制，确保课堂技能训练的合理密度和强度，努力提高课堂教学的质量。要研究制定工（演）学结合、顶岗实习更加切实有效的管理办法，从实际出发，改进舞蹈表演专业教学的评价机制，促进教学质量的全面提高。

（五）教学评价

建立科学的考核制度，是检查教学效果，提高教学质量的必要保障。除免试课程外，学生所修课程均应参加考核。

考核分为考试和考查两种。考试采用百分制记分，考查采用优、良、中、及格、不及格五级制记分。一般必修课为考试科目，选修课为考试或考查科目。

公共基础课与专业基础课实行统一命题和阅卷；专业技能课实行统一命题，集体评分。

为全面衡量学生学习成绩，考核总成绩由平时、期中、期末三部分组成，（平时 30%，期中 20%，期末 50%）。

十一、毕业要求

第六学期为学生顶岗实习阶段，由学校统一安排或经学校批准后自主联系进入艺术团体及与本专业相关的企事业单位顶岗实习，部分学生可转入学校对口单招迎考班或参加社会补习，准备艺术类院校的统一招考。实习期间由学校统一考核，考核成绩纳入学生毕业评价体系。